

附件 4:

2015/2016 学年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

2015/2016 学年中国政府奖学金生的遴选工作已经开始。符合条件的申请人需向有关受理部门提出申请, 可通过中国国家留学网 (<http://www.csc.edu.cn/laihua>) 了解各奖学金项目介绍、受理部门、申请办法及流程、中国高校介绍等信息, 获得推荐的候选人须于 2015 年 4 月 1 日前完成网上申请及向受理部门提交有关申请材料。

申请条件

1. 非中国籍公民, 身体健康;
2. 学历和年龄要求:
 - 学习本科专业者, 须具有高中毕业学历, 年龄不超过 25 周岁;
 - 攻读硕士学位者, 须具有学士学位, 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
 - 攻读博士学位者, 须具有硕士学位, 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
 - 作为普通进修生学习者, 须具有大学二年级以上学历, 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
 - 作为高级进修生学习者, 须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或副教授以上职称, 年龄不超过 50 周岁。

申请材料 (均为一式两份)

1. 《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表》(中文或英文填写, 网上填报后下载打印);
 2. 经过公证的最高学历证明。如申请人为在校学生, 须另外提交本人就读学校出具的在学证明。
 3. 学习成绩单。中英文以外文本须附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文;
 4. 来华学习或研究计划。(本科生不少于 200 字, 进修生不少于 500 字, 研究生不少于 800 字), 用中文或英文书写;
 5. 推荐信。申请攻读硕士、博士学位者和申请作为高级进修生来华学习者, 须提交两名教授或副教授的推荐信, 用中文或英文书写;
 6. 申请学习音乐专业的学生须提交本人作品的光盘; 申请学习美术专业的学生, 须提供本人 2 张素描画、2 张色彩画以及 2 张其它作品的光盘;
 7. 年龄不满 18 周岁的申请人, 须提交在华法定监护人的相关法律文件;
 8. 来华学习时间超过 6 个月的申请人, 须提交《外国人体格检查表》复印件 (原件自行保存, 此表格由中国卫生检疫部门统一印制, 须英文填写)。申请人应严格按照《外国人体格检查表》中要求的项目进行检查。缺项、未贴有本人照片或照片上未盖骑缝章、无医师和医院签字盖章的《外国人体格检查表》无效。检查结果有效期为 6 个月;
 9. 中国政府奖学金生接收院校出具的录取通知书;
 10. 如已获得 HSK 成绩报告, 亦请附在申请材料中。
- 注: 请按上述顺序将所有申请材料在左上角装订成册 (一式两册)。无论录取与否, 申请材料均不予返还。

附件 5 发送：驻洛杉矶总领馆

驻外使领馆使用“来华留学网上报名系统”的说明

留学基金委将通过来华留学网上报名系统采集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人在网上提交的申请信息，系统将自动生成提交申请的申请表。学生必须打印并提交两份申请表和两份要求的纸质申请材料通过驻外使领馆寄送留学基金委。

1. 学生“来华留学网上报名系统”的使用说明

- 学生登录网址：<http://www.csc.edu.cn/laihua> 或 www.campuschina.org，点击“网上报名学生入口”图标进入；
- 学生初次使用时，需首先注册用户名和密码，注册成功后，方可通过用户名和密码访问填写申请信息界面。
- 学生填写申请信息的第一项为招生受理机构代码，学生本人必须正确填写，否则无法正确实现网上申请或驻外使馆无法查询。
- 申请人在网上提交申请后，须按要求打印两份申请表

2. 驻外使领馆“来华留学网上报名系统”的使用说明

- 驻外使馆登录网址<http://www.csc.edu.cn/laihua>，点击“招生系统受理机构入口”图标进入
- 驻外使馆管理子系统需通过用户名和密码访问
你馆的用户名为：8403，用户名亦为你馆的机构代码。密码已发送你馆，如遗忘请与留学基金委来华事务部联系。
- 关于“来华留学网上报名系统”驻外子系统的使用方法，请通过用户名和密码访问后，在帮助栏中查询或下载使用手册。

3. 你馆的机构代码为 8403，按照计划凡由你馆负责招生的项目学生，均须填写此代码。

4. 请务必将正确的机构代码通知该国派遣单位转告每一名学生，否则影响驻外使馆子系统的使用和学生网上报名信息的准确性。

5. 使用中遇到问题，请与留学基金委来华事务部联系：

Tel: 010-66093925

E-mail: xmsun@csc.edu.cn